采菱小学课后服务指南

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积极回应广大家长的现实需求，解决学生家长实际困难，努力办好人民群众满意的教育，满足小学生课后服务需求，着眼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，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，构建教育良好生态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、健康成长。特制定本指南。

1. 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全面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《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》和《关于全面推进中小学课后服务进一步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》的要求。坚持立德树人鲜明导向，强化学校育人主阵地作用，积极探索课后服务课程实施的路径、方式以及管理机制。有效指导学生认真完成课后作业，积极开展各种课后育人活动，最大程度满足学生的多样化学习需求，全面提升学校服务品质和育人水平。

1. 总体目标

1、提高站位，解决家长“急、难、愁、盼”难题，满足社会、家长客观合理需求，切实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

2、以“学生课后服务”为平台，提供丰富多彩的服务内容，为学生提供发展空间，更好地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，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，让学生在校园学习生活中享受幸福。

三、基本原则

1、开展课后服务工作，将采取政府财政补助和家长合理分担运行成本的做法，坚持公益导向。公开课后服务时间、服务内容、服务方式、安全措施等，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监督。

2、课后服务坚持“立足需求、积极服务、家长自愿、学校受托”的原则，是否参加课后服务，由学生家长自愿选择。学校先充分征求家长意见，主动向家长告知服务方式、服务内容、安全保障措施等，建立家长申请、班级审核、学校统一实施的工作机制。严禁以任何方式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加。

3、学校充分考虑各类学生的个性化发展，分年级、分课时，有针对性地指导学生完成书面作业，开展丰富多样的学科拓展和社团活动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，让学生在校园学习生活中享受幸福。

4、学校根据学生的需求、家长的需要、本校的实际情况，合理安排放学后学生的活动。严禁将课后服务变相成为集体教学或补课。

5、完善安全管理制度，加强安全管理，确保学生在校期间的安全。要加强家长及学生的安全教育，做到家校无缝交接。同时关注学生在校期间的心理状况，与家长做好沟通交接。

四、实施举措

1、服务时间 从开学后第二周开始，星期一至星期五（法定节假日、寒暑假除外）放学以后开展2小时课后服务。15:40-17:40，考虑到错峰放学的需要，一二年级延时服务放学时间为17:20，三四年级为17:30，五六年级为17:40.

2、服务对象 课后服务对象为有课后服务需求的我校在读学生。优先保障残疾儿童、留守儿童、家庭经济困难儿童等亟需服务群体。根据家长填写的回执，确定参与课后服务学生名单。

3、服务主体 课后服务主体为学校，由学校安排教师开展服务，并通过聘请退休教师、具备资质的社会专业人员或家长志愿者参与服务，充分挖掘和发挥社会资源，让学生享受到更多优质的课后服务资源。我校将结合校内现有的专业场所和特色，如小人书馆、金手指馆、创客教室、图书馆、书香长廊等，开展丰富多彩、形式多样的特色课程活动。为了相对减轻教师的负担，积极推进家长志愿者进校开展活动。

4、组织方式 学校将开展课后服务的服务内容、具体方式、人员安排等信息及时公告家长与学生。有课后服务需求的学生家长(监护人下班时间与接学生时间确有冲突的)依照学校相关规定自愿提出申请。学校组织人员在尊重事实的基础上进行调查审核后，确定接受课后服务的学生名单，并在学校公示栏公示。严禁以任何方式强求或变相强求学生参加，切忌出现整班补课现象。

5、服务内容 按照课后服务的宗旨和要求，结合学生成长需求、学校办学理念和特色、校内外教育资源现状，我校课后服务除了集中作业、教师答疑解惑外，根据学生特点和老师特长，结合学校“创客”“书院文化”“绳舞飞扬”等特色课程，丰富课后服务课程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周一 | 周二 | 周三 | 周四 | 周五 | 备注 |
| 15:30-15:50 | 体育锻炼 | 体育锻炼 | 体育锻炼 | 体育锻炼 | 体育锻炼 | 具体运动项目见体育活动安排表 |
| 15:50-16:30 | 自我服务（劳动课程） | 社团活动 | 自主作业辅导答疑 | 自主作业辅导答疑 | 自主作业辅导答疑 |  |
| 16:30-16:40 | 幸福“四点半” | 幸福“四点半” | 幸福“四点半” | 幸福“四点半” | 幸福“四点半” |  |
| 16:40-17:40 | 自主作业辅导答疑 | 自主作业辅导答疑 | 美文阅读 | 佳片有约 | 成长加油站 |  |

6、收费标准 根据省、市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和要求收取，以学期为计费周期；对享受义务教育国家政策性资助的学生免收课后服务费；学生如请假或退出课后服务，则由家长提出书面申请，并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。

五、保障机制

1、成立课后服务领导小组

组长：任韧

副组长：袁晓红 方燕

组员：课程中心全体成员 级部主任

全体教师均有义务参加课后志愿服务工作，以年级为单位编班，从学科角度考虑，各年级组统筹安排，确保本年级参加延时服务的学生遇到各科难题时都能有老师解答。要求各班要统筹布置作业，控制作业总量。

1. 加强队伍保障

教师参加课后志愿服务工作，作为课时计入学校绩效考核。同时，将是否参加课后服务作为教师评先评优、岗位晋升、职称评定的重要条件。

1. 建立健全制度

建立健全课后服务工作相关制度，细化课后服务工作流程，明确课后服务人员责任，加强对师生安全卫生教育;强化活动场所安全检查和门卫登记管理制度，制定并落实严格的考勤、监管、交接班制度。完善校外人员入校身份核查和登记制度。制定完善课后服务应急预案，明确应急处置流程。学校要与家长签订协议，约定双方责任与权利，探索建立课后服务家校合作制度，确保课后服务工作有章可循、有规可依。校长室加强对各年级课后服务工作的督查，对利用课后服务时间集体上课等现象，一经查实，将严肃处理。

1. 提供安全保障

（1）责任到人、交接到位

每天放学后班主任负责清点需要留校的学生，和课后服务负责教师做好交接。上课教师做好各班参加课后服务学生的点名以及情况记录工作，保证不遗漏一个学生，确保每一位学生的安全。

（2）按时放学、组织有序

负责第二课时的教师按时放学，组织班内所有学生统一排队，送到接送点。对于未能及时来接学生的家长，教师做好联系和交接工作。

（3）全面巡视、确保安全

值日行政每天要做好各班课后服务时间及放学的巡视工作，负责清校。